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510130 号

委托单位：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4】第 510130 号

报告日期：2014 年 3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510130号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对外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 50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截止 2011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4.28 元，募集资金总额 685,6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54,501,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1,099,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信会验字（2011）0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人民币 9,336.57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51,240.07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613.05 万元，定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3,627.0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1、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58,741.13
减：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1,348.57
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2,988.00
使用超募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1,835.51
2、截止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51,240.07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已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款方式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0450000022	36.70	活期
江苏银行银行营业部	31000188000118286	7,516.70	活期
无锡建行滨湖支行	32001614836052509394	59.65	活期
江苏银行银行营业部	31000181000398761	10,000.00	定期
江苏银行银行营业部	31000181000419516	500.00	定期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1530001314	5,181.23	定期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1530001355	2,203.76	定期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1530001363	728.61	定期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1500001352	1,500.00	定期
南京银行大厂支行	01430121530001322	1,600.00	定期
无锡建行滨湖支行	320016148360494901480005	1,794.69	定期
无锡建行滨湖支行	320016148360494901480006	1,030.73	定期
无锡建行滨湖支行	320016148360494901480007	16,788.00	定期
无锡建行滨湖支行	320016148360494901480008	2,300.00	定期
合计		51,240.0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等

201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已提交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度，本公司超募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全部完成，故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度，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3 年度，本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03月3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56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	9,336.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15,645.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22.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期投入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3)=(2)/(1)				
承诺投资项目										
产品研发与检测中心升级	否	5,452.96	5,452.96	36.65	1,629.31	29.88%	201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信息中心扩容建设	否	12,513.20	12,513.20	1,311.92	2,369.69	18.94%	201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与服务渠道建设	否	136.11	136.11		136.11	100%	201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铺底流动资金投入	否	3,000.00	3,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102.27	21,102.27	1,348.57	4,135.12					
超募资金投向										
增资苏州天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	2,700.00	2,700.00	2,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投资无锡捷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7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投资上海鲲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投资郑州圣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960.00	960.00	288.00	96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立徐州嘉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3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860.00	11,860.00	7,988.00	11,510.00					
合计		32,962.27	32,962.27	9,336.57	15,645.1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过程中，始终寻求技术创新，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同时，尽可能节约投入，以期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1、201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郑州圣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960.00 万元对郑州圣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收购并增资，增资后公司将持有郑州圣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本期支付剩余的投资款 288 万元； 2、2013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已提交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3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50 万元与胡建、甘文灿、张冠宏三名自然人共同出资在江苏省徐州市设立徐州嘉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目前，该控股子公司尚未设立，超募资金 350 万元尚未使用，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4、2013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苏州天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00.00 万元对苏州天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将持有苏州天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均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2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部分项目内容的议案》，并经 2012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子模块“运营信息中心扩容建设项目——数据中心扩容建设”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进行如下调整：调整前，数据中心设置在南京电信游府西街机房和北京网通机房两个物理点，均采用托管租用的方式；调整后，在保持托管租用北京网通机房不变的同时，原租赁南京电信游府西街机房的方案变更为在公司总部（云龙山路）自建机房。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产品研发与检测中心升级	产品研发与检测中心升级	5,452.96	36.65	1,629.31	29.88%	201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与服务渠道建设	营销与服务渠道建设	136.11		136.11	100%	201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589.07	36.65	1,765.42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变更原因： (1) 公司自项目投入起，力图以技术升级换取项目的高效率和高效益，继续保持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因此“产品研发与检测中心升级”的实施费用（开发技术费）的实际支出超出了计划金额； (2) 受下游行业景气度影响，公司目前产品推广进度放缓，暂时不再投入大量资金在各地设立办事处，为避免对募投资金造成浪费，决定终止营销与服务渠道建设项目，随着公司客户开拓的需求，以自有资金设立办事处或分公司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等。 2、决策程序 2012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部分项目内容的议案》，并经 2012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3、信息披露情况 上述会议决议等公告分别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2012 年 8 月 17 日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过程中，始终寻求技术创新，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同时，尽可能节约投入，以期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加之下游工程机械行业发展不景气对公司的业务拓展也造成一定的影响，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放缓。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